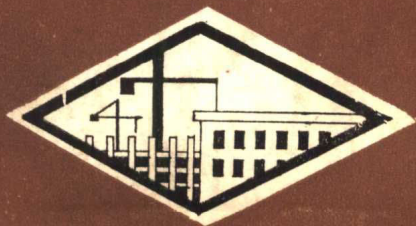


基本建设

财务信用学

李学良 编著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基本建设财务信用学

李学良 编著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基本建设财务信用学

李学良 编著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2.75 插页1 千字265

1985年3月第1版 1985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4,000

书号: 4300·114 定价: 2.25元

前 言

为了适应经济建设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的需要，为了满足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类财政、金融专业教学的急需，根据财政、银行改革的实践，编写了这本《基本建设财务信用学》。

随着建筑业和基本建设体制的改革，我国从一九八五年起，凡由国家预算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全部由财政拨款改为银行贷款，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已改为国务院直属局级的经济实体。原有的以拨款为中心的《基建财务信用学》，已经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所以，本书除吸收原有教材的有用部分外，又增写了“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建设银行信贷计划”、“基本建设投资包干”、“投资信托与咨询业务”、“地质勘探拨款”和“竣工后一次结算”等新章节，这些新内容，均为一般教科书中所没有的。这样，不仅较好地反映了建设银行业务的新发展，而且吸收了国外管理固定资产投资的有益经验，对改革实践是有一定的现实意义的。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得到了辽宁财经学院基建经济系王天柱副教授、大连市建设银行贾志宽、尹儒林经济师等同志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由于基建财务与信用工作的改革步子较大，加之本人调查研究不够，成书时间又较仓促，缺点、错误定会有之，恳

DAF 17/10

切希望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趋臻完善。

作者

1985年3月

（此处为模糊不清的正文内容，疑似为作者自述或前言部分，因文字过于模糊无法准确转录。）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建设程序	(1)
第一节 基本建设概念	(1)
第二节 基本建设程序	(9)
第三节 基本建设经营方式	(19)
第二章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职能与作用	(25)
第一节 设置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必要性	(25)
第二节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33)
第三节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作用	(41)
第三章 基本建设预算	(47)
第一节 基本建设预算的作用	(47)
第二节 基本建设工程造价的构成	(53)
第三节 基本建设预算的编制	(58)
第四节 建设银行对基本建设预算的审查与监督	(70)
第四章 可行性研究的内容、程序和步骤	(73)
第一节 可行性研究的概念	(73)
第二节 可行性研究的意义与作用	(75)
第三节 可行性研究的内容	(78)
第四节 可行性研究的程序和步骤	(80)
第五节 可行性研究任务的委托	(84)
第五章 项目评价	(87)
第一节 项目评价的原则	(87)
第二节 项目审查的工作程序	(90)

第三节	对企业和项目概况的审查	(92)
第四节	市场调查与产品预测	(95)
第五节	经济分析与评价	(104)
第六节	财务分析与评价	(109)
第七节	总评价	(123)
第六章	基本建设支出预算与基本建设财务计划	(127)
第一节	基本建设支出预算的作用	(127)
第二节	基本建设支出预算的管理	(128)
第三节	基本建设财务计划	(133)
第七章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144)
第一节	更新改造措施计划	(144)
第二节	基本建设计划	(149)
第八章	基本建设信用的原则与作用	(167)
第一节	基本建设信用的特点	(167)
第二节	拨款改贷款是基本建设管理体制的一项重大 改革	(171)
第三节	基本建设信用的原则	(176)
第四节	基本建设信用的作用	(182)
第九章	建设银行信贷计划	(186)
第一节	信贷计划的作用	(186)
第二节	建设银行信贷资金的构成	(188)
第三节	信贷计划的编制	(191)
第四节	信贷计划的执行与检查	(196)
第十章	建设银行贷款业务	(202)
第一节	基本建设贷款的对象、条件和种类	(202)
第二节	更新改造措施贷款	(213)
第三节	建筑业流动资金贷款	(220)

第四节	临时周转贷款、信托贷款和委托贷款	(224)
第五节	建设银行贷款监督	(226)
第十一章	基本建设贷款的利息计算与偿还	(235)
第一节	利息的本质与作用	(235)
第二节	利息率的确定	(237)
第三节	利息的计算	(241)
第四节	贷款本息的偿还与豁免	(244)
第十二章	信托投资与咨询业务	(251)
第一节	信托投资业务	(251)
第二节	咨询业务	(257)
第三节	租赁业务	(260)
第十三章	建设银行拨款业务	(262)
第一节	基本建设拨款	(262)
第二节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资金拨款	(291)
第三节	地质勘探拨款	(297)
第十四章	基本建设投资包干	(302)
第一节	投资包干是基本建设管理体制的一项重要改革	(302)
第二节	基建投资包干的内容和形式	(307)
第三节	基本建设投资包干的范围、依据和结余处理	(316)
第四节	基本建设投资包干的优越性	(317)
第十五章	建筑安装工程竣工后一次结算	(321)
第一节	建筑安装工程价款的“中间结算”	(321)
第二节	竣工后一次结算的理论根据及客观必然性	(326)
第三节	竣工后一次结算的作法及优越性	(329)
第四节	全面推行竣工后一次结算需要解决的几个问题	(333)
第十六章	基本建设财务决算与竣工决算	(338)

第一节	基本建设财务决算的意义与作用	(338)
第二节	基本建设财务决算的内容与编审程序	(339)
第三节	审查财务决算的依据、形式与要求	(351)
第四节	建设单位财务决算的审查与分析	(352)
第五节	基本建设竣工决算	(359)
第十七章	基本建设投资效果的考核与计算	(364)
第一节	基本建设必须讲求经济效益	(364)
第二节	衡量基本建设投资效果的标准与原则	(366)
第三节	考核基本建设投资效果的指标与方法	(370)
第四节	提高基本建设投资效果的主要途径	(378)
附录:	复利系数表及其使用方法	(383)

第一章 基本建设程序

第一节 基本建设概念

研究基本建设财务与信用、首先要弄清楚什么是基本建设。由于基本建设属于固定资产再生产的范畴，所以，我们讨论基本建设的科学概念，必须先从马克思主义的再生产理论讲起。

一、马克思的再生产原理

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的理论，主要是研究、分析资本主义社会三个方面的再生产：一是生产关系的再生产，二是劳动力的再生产，三是固定资本再生产。因为前两个再生产与基本建设关系不大，所以，我们这里只研究固定资本再生产。固定资本再生产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称为固定资产再生产。

大家知道，任何一个社会都不能停止消费，因而也就不能停止生产。把社会的生产过程作一个连续的不断更新的过程来观察，它也是一个再生产过程。在商品货币关系条件下，再生产中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是：生产过程中已消费掉的东西，需要从价值上和实物上得到相应的补偿，否则就不能继续进行再生产。例如：织布过程中要消耗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这些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为了使织布过程能够进行下去，需要把布匹按它的价值售卖出去。这是从价值补偿方面说的。同时，

织布要消耗棉纱，磨损织布机，为了使织布过程能够继续进行下去，需要买进相应的棉纱和织布机；工人要继续参加劳动，就需要买进相应的消费资料。这是从实物补偿方面说的。

依据马克思的理论，社会产品按实物形式和价值形式的划分可表示如下：

第一部类，一年内所生产的生产资料的价值是：

$$I (C + V + M)$$

C 代表不变资本，即指资本家用来购买生产资料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经过工人的具体劳动，把它的价值一次全部地或逐步地转移到产品中去，而不增大其原有价值，因此，叫不变资本。而在社会主义社会， C 代表生产资料的补偿资金。

V 代表可变资本，即指资本家用来购买劳动力的那部分资本。在生产过程中，工人的劳动不仅再生产出劳动力的价值，而且创造出剩余价值。这部分资本能发生量的变化，因此叫可变资本。而在社会主义社会， V 代表新创造的价值归工人、农民支配的个人消费基金。

M 代表雇佣工人剩余劳动所创造并归资本家无偿占有的价值。在社会主义社会， M 代表新创造的价值归社会和集体支配的社会纯收入。

第二部类，一年内所生产的消费资料的价值是：

$$II (C + V + M)$$

马克思为了分析、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以及在再生产过程中如何从实物形态和价值形态上补偿已经消耗掉的东西，提出两大部类和把社会产品用价值区分为不变资本，可

变资本，剩余价值的一套完整的再生产理论。这个理论对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分析同样是有有效的。因为，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总产品生产出来以后，必须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按照以下三条途径进行交换，以便从价值形式上和实物形态上使生产中的消耗能够得到补偿。

首先，第一部类（指燃料工业、电力工业、冶金工业、机械工业、建筑材料工业等。其中大部分用以满足生产需要，也有一部分供生活上消费的，如生活用煤、用电等）产品，在第一部类内部各部门之间进行交换。例如，燃料工业部门把煤炭和石油供给机器制造部门，然后机器制造部门再把机器设备供给燃料工业部门等等。

其次，第二部类（指食品工业、皮革工业、造纸工业、文教艺术、体育用品工业等，其中大部分是生活消费品，也有一部分做为原料或半成品用以满足生产上的需要，如工业用的织物，纸张等产品，在第二部类的内部各部门之间进行交换。例如，农民种的粮食供给织布厂工人，而织布厂工人织的布供给农民等等。

最后，第一、第二部类的产品在两大部类之间进行交换。例如，拖拉机厂生产的拖拉机供给农民用来补偿损耗或扩大再生产；而农民生产的粮食、生猪、蔬菜等产品供给拖拉机厂或工人消耗等等。

通过以上三种交换的结果，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的关系将会出现以下两种不同的情况：

第一种情况是，如果 $I(C + V + M) = IC + IIC$ 这里等式左边代表第一部类能够提供多少生产资料；等式右边代

表两大部类一共消耗了多少生产资料，这两边相等，就表示生产资料的生产，不多不少，刚好用来补偿已消耗掉的生产资料，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简单再生产。

第二种情况是，如果 $I(C+V+M) > IC + IIC$ 。这就表明，第一部类生产的全部产品中，除了维持两大部类简单再生产所必须的生产资料外，还有多余的生产资料，有了这些多余的生产资料，才能用于两大部类扩大再生产对追加生产资料的需要。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扩大再生产。

无论是简单再生产还是扩大再生产，都是通过基本建设（以下简称基建）实现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基建就是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固定资产再生产。但问题是属于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的大修理，应不应该算作基建，尚存有争议。因此，就产生了，基建除了包括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这一点无异议外，是包括全部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还是包括部分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这样一个需要探讨的问题。

二、“基本建设”一词的由来及其演变

基本建设这个词是从苏联来的。最早提到基本建设这个词的是斯大林同志。他在1926年4月13日，给列宁格勒党组织积极分子作的关于联共（布）中央全会工作报告时说：“同志们，要在新技术基础上革新我国工业，就需要很大一笔钱，可是我们的钱很少，这是你们大家都知道的。今年我们对工业基本建设这一主要事业大约只能投入八亿多卢布，这当然是很少的。但总算有了一些。这是我们对我国工业第一次较大的投资。”^①在这几句话里，斯大林明确提出“基本建设”

^① 《斯大林选集》〔上集〕，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463页。

这一概念，从上下文看，他的意思是非常清楚的，具有两点含义：

（一）基建是专指用于建设新技术基础的投资，即固定资产投资。

（二）基建需要大量的投资。

这是二十年代最早提出“基本建设”一词的原意。当时在苏联，基建投资（或称基本投资）就是指的固定资产投资。1938年以前，连固定资产的大修理也包括在基建之内。自1938年起，苏联政府决定大修理计划和基建计划分开编制，大修理基金不再列入基建投资。到五十年代，在苏联先后三次修订的《政治经济学》教课书中，对基本建设投资所下的定义一直是：“一定时期用来建立新的和改造现有的生产和非生产方面的固定资产的费用的总和。国民经济中的基建投资，一部分用来补偿已消耗的固定资产”。在中国最早使用这个词是东北，因为东北在全国解放以前就开始了经济恢复和建设。1950年12月政务院颁发的“关于预算制，预算审核、投资的施工计划和货币管理的决定”以及1951年3月根据这个决定制定的“基本建设程序暂行办法”，对基建的含义都没有做出明确的解释。1952年1月政务院颁发的“基本建设暂行办法”对“基本建设是这样下定义的：‘凡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的新建、改建、恢复工程及与之连带的工作为基本建设’。这个定义的含义是清楚的，把固定资产的扩大再生产称之为基本建设。1952年的这个定义，是由国家正式文件规定的，是权威性和代表性的，具有法律意义。直到今天，学术界对基本建设的定义尽管有各种各样的表述，多

数也没有摆脱这个传统的提法。这个定义在当时是借鉴了苏联三、四十年代的基本经验，是适应我国大规模经济建设开始时的需要的。大规模经济建设初期，建设的重点是新建和扩建，所以把基建规定为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是正确的。但是，这个定义有自相矛盾的地方，恢复工程就其本质来说不是扩大再生产。

三、基建就是指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和部分简单再生产

我们为什么要把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和部分简单再生产结合起来概括为基建概念呢？这是因为：

（一）在科学技术不断发展和进步的条件下，固定资产在完整物质形态上的简单再生产（即指更新、重置）往往是和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同时进行的。

首先，从理论上来看，简单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的基础，没有简单再生产，也就没有扩大再生产。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是一个统一的过程，现实生活中很难分开。在科学技术飞跃发展的今天，新的现代化机器设备替换或改造陈旧的老设备肯定会扩大生产能力的。比如用七十年代机器设备来代替和改造三十年、四十年代的旧机器设备，就会使原有固定资产的技术面貌不断改观。其次，从更新改造的目的来看，更新改造的目的不是为了维持原有的生产能力而是为了扩大生产能力，即大幅度增产，提高劳动效率或减轻劳动强度、改善劳动条件等等，如果达不到这个目的，更新改造就失去了意义。再次，从更新改造的实践来看，多数固定资产更新，并不是单纯的以原来型号和相同性能的新的固定资产来代替原来报废的旧的固定资产。这就充分说明，固定资

产完整物质形态上的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是同时进行的。

(二) 在折旧基金一部分由国家集中使用的情况下，固定资产的更新也不会是原有的规模。

从价值形态上看，仍然是简单再生产；从物质形态上看，则是扩大再生产。固定资产折旧基金，按照国家现行规定，百分之五十上交国家财政，百分之五十留给企业。国家集中部分，从一个短时期来看，一方面是原有提取的那些固定资产仍然在正常地发挥其职能；另一方面则是国家用集中起来的基本折旧基金增加新的固定资产。对一个地区来讲，也可能用了一部分超过当年固定资产更新需要的多余的折旧基金来扩建或新建了一些企业，那就更是扩大了生产能力。

(三) 在原来固定资产降价的情况下，如果用以前固定资产的折旧基金仍进行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的更新、替换，就会出现结余，将这部分资金投入生产建设中，必然会扩大原有的生产规模或增加生产能力。

众所周知，随着技术的进步，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制造产品时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也必然减少。这时，我们购置的原样或不同类的固定资产，也必然随着调价，比以前便宜，也可能出现折旧基金的多余。这多余的折旧基金投入生产，也必然扩大了原有的生产能力。

(四) 马克思指出：“既然一方面，在资本主义基础上，没有任何积累或规模扩大的再生产，是一种奇怪的假定，另一方面，生产条件在不同的年份不是绝对不变的（而假定它们是不变的），那么，规模不变的简单再生产只是一种抽

象。”^①又说：“只要有积累，简单再生产总是积累的一部分。”^②这说明，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是密切关联，互相包含，交错进行的。由于客观上无法区分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界限，而主观上又要以此来划分什么是基本建设，就有可能作随心所欲的解释，从而造成混乱。又如恩格斯在一八六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写给马克思的信中讲到，“工厂主仅用每年的折旧费购置机器，在第十一年时，就把机器增加60%”^③尽管恩格斯举的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例子，然而由于我们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就必须扩大再生产，并且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使得社会主义的生产速度必然高于资本主义。**

（五）把更新改造这部分简单再生产算作基本建设也是有道理的。

更新改造资金与基本建设资金的作用和使用范围，并没有多少区别，许多技措项目实际上就是有相当规模的基本建设项目，有的甚至达到了大中型项目的建设标准。

由此可见，基建和技术改造项目之间并没有明确界限，也没有什么客观依据。随着企业自主权的扩大，这部分资金越来越多，从以下数字可以看得十分清楚：1953年四项费用总额为1.15亿，相当于当年基建投资的1.4%；1957年更新改造资金总额为7.91亿，相当于当年基本建设的5.7%；第一

① 《资本论》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438页。

② 《资本论》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438页。

③ 《资本论》第2卷附录通讯五篇其中第三篇，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